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州星际悦动股份有限公司的

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二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机构”、“中金公司”)作为广州星际悦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星际悦动”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辅导机构，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中金公司与星际悦动于2020年12月签订的《广州星际悦动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对象)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与上市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的相关要求，制定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星际悦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的辅导计划与实施方案》。中金公司于2021年3月4日向贵局报送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星际悦动股份有限公司的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一期)》。现就2021年3月至2021年5月的辅导工作向贵局汇报如下：

一、辅导工作进展情况

(一) 本辅导期辅导经过描述

本辅导期时间为2021年3月至本报告出具日。根据辅导计划和实施方案，中金公司于本辅导期对星际悦动及其子公司进行了全面、持续的尽职调查。针对尽职调查情况，中金公司通过查阅有关资料、与公司有关部门人员进行访谈、召开定期及专题讨论会、收集信息资料、访谈主要股东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多种形式，对公司进行全方位的摸底调查，重点了解公司的历史沿革、组织结构、股本结构、经营管理情况、财务会计管理体系、内控制度建设、法人治理结构、业务情况、同业竞争与关联关系、公司发展规划等情况。在全面调查的基

础上，开始实施辅导计划，针对性地提出完善公司治理、加强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相关建议，督促公司解决上市过程中的相关问题。

（二）本期辅导工作的辅导机构、辅导工作小组的人员组成

1、辅导机构

承担本期辅导工作的辅导机构为中金公司。此外，辅导机构也安排了公司律师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公司审计机构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参与了辅导工作。

2、辅导工作小组的组成及变动

辅导工作小组由章志皓、赵言、王浩楠、张磊、陈玮、周挚胜、岳苏萌、阮晓男、孙树人、申泽宁、张瑞昕、吴君健组成，其中陈玮为新增人员，主要是基于辅导工作的需要而新增。辅导小组组长由章志皓担任，具体负责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工作的辅导事宜，辅导小组成员均为固定人员。

在辅导过程中，辅导机构还邀请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或其他有关专业机构协助完成辅导工作。

3、辅导人员情况

中金公司辅导工作小组全体成员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且该等人员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均未有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辅导工作的情形。

（三）接受辅导人员

辅导对象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 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其法定代表人、委派代表），以及监管机构认为有必要参加辅导的其他人员。

（四）辅导工作的主要内容

（1）开展全面尽职调查工作

开展全面及各项专项尽职调查工作，更为系统、深入地了解星际悦动基本情况和业务发展情况，全面收集、整理历史沿革、业务技术、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组织机构及内部控制、财务会计、业务发展目标、募集资金运用、风险因素及其他重要事项等方面的基础材料。同时，对上述材料进行审阅和整理，后期将继续以补充尽职调查清单和专项问题解决建议等方式，进一步完善尽职调查工作，并督促公司对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规范。

（2）通过对公司主要股东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访谈了解公司基本情况

在尽职调查的基础上，辅导机构通过对星际悦动的主要股东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访谈的方式，了解公司基本情况、行业发展现状、前景、公司的业务发展情况以及规范运营情况，核查公司与主要股东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关联交易等情况，核查公司是否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或处罚行为。

（3）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

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定期召集中介机构协调会，就重要问题及时召开专题会议，积极商讨和解决公司尚存在的主要问题，督促公司从各方面改善规范运作，并取得了持续良好的效果。

（4）协助制定、完善公司治理制度

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会同律师协助公司修订完善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等相关制度和规范性文件，以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和内控环境。

（5）针对公司具体业务情况协助公司制订募集资金投向计划

在辅导过程中，辅导机构向公司详细介绍了有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规定和要求，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向安排提出了建议。

（五）辅导方式

本辅导期内，辅导人员采用多种方式开展了辅导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持续跟进星际悦动规范运作及内控执行情况，查阅并搜集公司内控、法律、财务、业务等方面资料；

（2）采用一对一的会谈或多人座谈、电话等形式，直接进行沟通，解答疑

问；

（3）对于辅导中发现的疑难问题，定期召集中介机构协调会，就重要问题及时召开专题会议，形成解决方案，督促公司从各方面改善规范运作；

（4）对星际悦动截至目前的业务发展情况、财务业绩情况及规范运营情况进行跟踪调查，并会同其他中介机构对公司的主要股东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访谈。

（六）辅导计划的执行情况

在辅导期内，中金公司按照辅导计划按步骤、有针对性地实施了各项辅导工作，较好地完成了本辅导期内的各项工作任务，公司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方面进一步完善，取得了预期效果。

（七）辅导协议履行情况

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中金公司与辅导对象星际悦动均认真履行了《辅导协议》的相关约定，认真开展了辅导工作，无违反《辅导协议》的情形发生。

（八）辅导对象参与、配合辅导机构工作的情况

本辅导期内，辅导对象严格遵守《辅导协议》的相关规定，辅导对象管理人员高度重视辅导工作，保证了辅导机构与公司各相关部门的沟通联系、资料收集整理等事宜，使得各项辅导工作能按计划顺利开展。

二、辅导对象的有关情况

本期辅导期内，辅导对象的规范运作情况如下：

1、公司独立运营，做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完整，主营业务突出，具备核心竞争力；

2、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

3、公司建立了较健全的公司财务会计管理体系，并规范运作；

4、尚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不利诉讼和纠纷。

三、辅导对象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情况、辅导对象的配合情况

（一）本辅导期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情况

在本期辅导工作中，中金公司对星际悦动进行了深入的尽职调查，并就发现的具体问题与星际悦动、相关中介机构进行沟通，提出了相应的建议，公司积极配合解决存在的问题。

1、完善公司治理及内控制度

中金公司与律师、会计师协助公司根据监管要求建立及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与内控制度，辅导工作小组将继续积极督促星际悦动严格执行相关制度，持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

2、督促相关人员取得任职资格

辅导机构在尽职调查中发现公司有独立董事尚未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辅导机构已经协助发行人有关独立董事按照相关规定的要求，认真学习、积极准备，尽快取得相关资质。

（二）辅导对象的配合情况

在辅导工作过程中，公司采取积极的态度配合辅导机构工作，为辅导工作小组提供有关公司治理结构、财务、法律、业务运营的材料，并且就 A 股上市准备过程中存在的疑问或问题与辅导机构主动沟通，寻求解决完善措施。

四、对辅导人员勤勉尽责及辅导效果的自我评估结论

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指派的辅导人员在从事具体辅导工作中均能做到勤勉尽责，同时针对辅导对象的具体情况制定针对性强、切实可行的辅导计划并按计划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取得了良好的辅导效果。

通过辅导，辅导机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的要求进一步规范了辅导对象的公司治理及规范运作，有效地促进了辅导对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的了解，并督促辅导对象对前期存在的一些尚待规范

或完善的问题加以解决。

辅导人员将在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中继续有针对性地开展辅导工作，协助辅导对象尽快实现完全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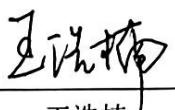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星际悦动股份有限公司的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二期）》之签署页)

辅导工作小组成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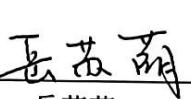

章志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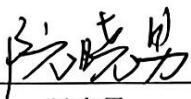

赵 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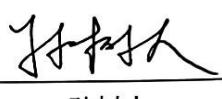

王浩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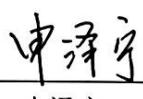

张 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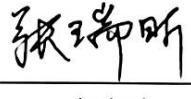

周擎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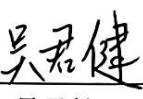

岳苏萌


阮晓男


孙树人


申泽宁


张瑞昕


吴君健


陈 玮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星际悦动股份有限公司的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二期）》之签署页)

辅导机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赵沛霖

